

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发展中心

关于举办第三届(2023)中国高校科技成果交易会的 补充通知

教科发中心函〔2023〕2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为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科技、人才的重要论述，深入实施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5）》《教育部 科技部 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组织开展“千校万企”协同创新伙伴行动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促进高等学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经教育部批准，原定2021年举办的“第三届中国高校科技成果交易会”（以下简称第三届“科交会”），现定于2023年12月18-20日在安徽省合肥市举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第三届“科交会”由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发展中心、安徽省教育厅、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江苏省教育厅、浙江省教育厅、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等单位主办，合肥市人民政府、长三角高校技术转移联盟、安徽建筑大学、科大硅谷服务平台等单位承办。大会设立筹备工作办公室。

二、主要内容

大会以“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 携手创新共赢发展”为主题，包括高校优秀成果展览展示，高校高价值专利成果发布、企业需求“揭榜挂帅”、产学研合作典型案例及科研实验新技术交流等内容，旨在展示国内高水平高校最新科技成果，推动一批高价值存量专利和重大科研成果落地转化产业化，服务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期间还将举办“双一流”建设高校科研创新、国家大学科技园助推长三角高质量发展、长三角高校技术转移联盟理事会等论坛交流活动。

三、工作要求

中国高校科技成果交易会是我国高校创新科技成果的一次集中展示和交易活动，是展示高校科技创新能力，深入推进“校企”“校地”产学研合作，促进高校创新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重要平台，请各高校高度重视，积极做好第三届“科交会”参会组织和项目遴选确认工作。

（一）参会人员。分管校领导，科研管理、技术转移部门负责人同志，参加项目路演推介的技术成果主要完成人；本届“科交会”不收取高校费用，参展参会人员的交通和食宿费用由所在单位自行承担。

（二）项目组织。为更好的组织高校科技成果项目参会参展，本届“科交会”可通过线上线下报名。

1. 2021年已报名参展高校。将分校推送报名信息 and 线上登录账号（附件1），请各高校仔细核对报名项目，确认或修改参展项目信息。

2. 尚未报名高校请填写参展项目申报表（见附件2）或

线上填报参展项目信息。

3. 2021年已报名参展高校和新报名高校推荐项目均不得多于9项，其中需包括实物展示，以及1项路演项目。如有超大超重实物或模型需提前与筹备办公室联系。

4. 项目确认清单及参会回执（见附件3）请于11月24日前加盖公章发送至我中心邮箱 liguoao@cutech.edu.cn。

5. 网上报名系统入口：羚羊工业互联网平台（www.lingyangplat.com）。网上报名系统将于2023年11月24日关闭。

（三）第三届“科交会”参展及会务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联系人：

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发展中心

李国澳，杜润发

电话：010-82502751, 010-62514692, 18610993567

电子邮件：liguoao@cutech.edu.cn

安徽创新馆（第三届“科交会”筹备办公室）

江琦，刘豪

电话：0551-65950225, 13856943532, 18155145767

传真号：0551-65950227

电子邮件：ywyou@ahjzu.edu.cn

网上报名技术支持（羚羊工业互联网平台）

李嘉伟，郝小鹏

电话：17756262092，15665467370

附件：1. 已报名高校登录账号（分校发）

2. 参展项目填报表

3. 参会回执

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发展中心

2023年11月9日



附件 3

参会回执

高校名称 (盖章):

姓名	职务	职称	联系方式
	例: 分管校领导		
	科研管理部门负责人		
	展位负责人/联络人		
	技术持有人		
	• • • • •		